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對各部門捐助成立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千元；%

被捐助財團 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時政府捐助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基金餘額 (註1)	創立基金總額	累計	基金創立時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收入	支出	餘絀 (註2)	收入	支出	餘絀 (註3)	
海峽交流基金會	1,881,156	670,000	1,600,000	520,000	217,295	-	217,295	44.21%	130,818	-	130,818	61.18%	77.61%	491,523	257,311	234,212	285,081	253,546	31,535	<p>一、海基會受政府委託處理兩岸民間交流事務性、技術性服務事項。鑒於兩岸交流頻繁，該會協處業務大幅增長，由成立初期5千多件，增加至98年超過35萬件。但因該會基金孳息銳減，歲入嚴重短缺，為確保會務正常運作，並強化為民服務品質，保障兩岸人民權益，本會98年度編列預算捐助海基會新台幣2億3千萬元，辦理政府委託業務，執行頗具成效(執行率約94.5%，倘扣除行政院核定之節約控留數883萬4,000元，執行率約98.3%)，已展現卓越服務績效，屢獲各界好評。</p> <p>二、重要推動事項與成果如次： (一)法律服務業務：辦理第四次江陳會談簽署3項協議、籌組海基會「司法考察參訪團」赴北京、杭州參訪、辦理文書驗證(寄交公證書16萬6,993件、完成驗證數14萬5,215件)、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及法律志工團(現場諮詢1,242件、電話諮詢626件)、辦理司法及行政協助業務(6,590件)、大陸地區法院囑託送達文書(209件)、受理大陸配偶關懷專線(7,129件)、邀請「中國公證協會」組團來台參訪。 (二)旅行服務業務：辦理莫拉克風災大陸捐贈組合屋及指定捐款相關事宜、兩岸人民急難服務中心(印製宣導貼紙40萬張)、參加第15屆「中國蘭州投資貿易洽談會」考察訪問團、遣送及接回業務(計遣送5次236人，另接回我方人民5次33人)、增印「大陸旅行實用手冊」4萬冊，並與來台大陸旅行業人士會晤建立兩岸旅行問題協處管道。 (三)經貿服務業務：加強台商服務中心功能，籌組海基會關懷大陸台商訪問團、環渤海台商訪問團、關懷地震重建暨台商訪問團、辦理台商三節聯誼活動、協助大陸台商協會完成240餘團來台參訪案、舉辦兩岸經濟交流或商務仲裁等論壇、協助台流返台(46件)、台商諮詢日(24場次)、台商服務中心(電話、櫃檯諮詢服務案件統計13,383件)等。 (四)文化服務業務：蒐集中國研究圖書資料(中西文圖書425種)，並辦理暑期「大陸台商子女研習營」活動(計3梯次、每梯次150人)、籌組大陸高校參訪團赴北京、上海訪問、籌組海基會文教暨博物館參訪團、台生急難救助及邀訪兩岸重要文教交流活動。</p> <p>三、98年度財務報表尚未經董事會決議。</p>

註：1.本會法定基金總額21億4,300萬元，至97年度止累計總數4億9,605萬餘元。98年度初估餘數2億3,421萬餘元，故基金餘額約2.98年度原結餘1億4,521萬餘元，主要係彈性運用基金收入1億800萬餘元；另獲董事捐贈籌建辦公廳舍大樓收入8,900萬元及3.97年度原須動本1億4,347萬餘元，主要係彈性運用基金虧損；另獲董事捐贈籌建辦公廳舍大樓收入1億7,500萬元，故年度

18億8,115萬餘元；其中董事捐贈籌建辦公廳舍大樓專款計2億6,400萬元。民眾捐贈收入10萬2,000元，故年度結餘數2億3,421萬餘元。結餘數3,153萬餘元。